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宝塔实业 公告编号：2025-032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格尽职守、积极有效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根据公司发展战略，持续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体系，审慎调整主业结构，逐步完善产业布局，积极拓展业务，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为公司持续稳健高质量发展创造了有利基础。现将董事会2024年度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4年度经营情况

2024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是深入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攻坚之年，也是公司改革脱困的关键之年。公司锚定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和战略发展目标，聚焦“管理提效、改革攻坚、技术驱动”三大主攻方向，在经营管理体系优化、内控机制完善、生产效能提升、核心技术攻关、营销网络重构等关键领域实施全价值链优化升级。通过推进数字化转型、完善市场化运营机制等战略性举措，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展现出改革脱困的坚定信心与蓬勃活力。

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36,976,028.00元，归母净利润-167,036,243.02元。所有者权益合计374,055,985.25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合计316,985,107.54元。公司合并资产总计944,900,774.14元。

二、公司治理情况

2024年，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要求，致力于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一是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制衡和运行机制，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协调运转，建立了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决策、执行和监督科学、高效。董事会向股东会负责，履行公司经营和管理的决策职能，按照法定程序召开会议，行使职权。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与董事会、经理层保持良好的联系与沟通，有效履行各项监督职权和义务。公司经理层遵守诚信原则，谨慎、勤勉履行职责，认真执行落实董事会决策，全面开展经营管理活动。二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则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公司重视内幕信息管理，建立并不断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切实防范了内幕交易情形的发生。三是持续强化内部控制建设，全面增强治理能力。全年修订完善公司相关制度，全年新建、修订《合规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等29个制度及相关业务流程，有序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进一步健全运行高效、流程合规、风险可控的内控管理体系等。四是大力推进经理层契约化管理改革。紧密围绕公司未来发展战略，依据岗位分工特点，精准制定经理层成员的业绩目标与工作任务，明确量化考核指标，确保各项任务有章可循、有据可依。同时，严格执行考核结果兑现程序，将考核结果与薪酬调整、职务晋升、岗位调整等紧密挂钩，让正向激励激发动力，负向激励形成压力，切实推动正负激励机制落地生根，充分调动经理层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为公司发展注入强劲动力。五是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资产完整、独立经营，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等情况。

三、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4年度，董事会共召开12次会议，审议决策83项议案，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表决结果	会议决议
1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年1月18日	2024年1月19日	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4.《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5.《关于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事规则的议案》； 6.《2024年度经营计划》； 7.《金资子公司2024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8.《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议案》。
2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年4月3日	2024年4月8日	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关于2024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2.《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年4月17日	2024年4月19日	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2023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2023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8.《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9.《2023年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2024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10.《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绩效薪酬兑现的议案》； 11.《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12.《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13.《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4.《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暨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15.《2024-2026年度股东回报规划》； 16.《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17.《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会通知的议案》。
4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年6月21日	2024年6月22	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与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关联交易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3.《关于因公开招标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 4.《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 5.《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知》。
5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年7月1日	2024年7月2日	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6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年7月17日	2024年7月18日	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部分委员的议案》。
7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年7月25日	2024年7月26日	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科创板定位的议案》； 2.《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3.《关于<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5.《关于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6.《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8.《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9.《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10.《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相关标准的议案》 11.《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12.《关于公司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13.《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14.《关于聘请本次交易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15.《关于本次重组会暂不召集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16.《关于终止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议案》。
8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年8月15日	2024年8月16日	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9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年9月2日	2024年9月3日	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及提前清偿留借债务的议案》； 2.《关于继续开展内部资产重组》的议案； 3.《关于拟变更全资子公司银行借款担保方式》的议案； 4.审议《关于审议对老厂区房产土地公开挂牌转让》的议案； 5.审议《关于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议案。
10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31日	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科创板定位的议案》； 2.《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3.《关于<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5.《关于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6.《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8.《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9.《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10.《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相关标准的议案》； 11.《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2.《关于批准公司本次交易有关审计、评估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13.《关于提请股东会批准宁夏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14.《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15.《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相关标准的议案》； 16.《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17.《关于公司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18.《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11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年12月2日	2024年12月3日	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关于调整老厂区房产土地公开挂牌转让价格的议案》； 3.《关于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2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年12月27日	2024年12月29日	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关于不调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发行价格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召开年度股东会1次、临时股东会7次，审议通过议案42项。会议均采用了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为广大投资者参加股东会表决提供便利，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和监督权。会议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1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024年1月18日	1.《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2023年修订）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3.《独立董事工作规则（2023年12月修订）的议案》； 4.《关于换届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关于换届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6.《关于换届提名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2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024年2月5日	1.《全资子公司2024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3	2023年度股东会	2024年5月13日	1.《2023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3年年度监事会报告》； 3.《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关于2024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8.《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0.《2024-2026年度股东回报规划》。
4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024年7月8日	1.《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与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关联交易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5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2024年7月17日	1.《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6	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2024年9月18日	1.《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及提前清偿留借债务》的议案； 2.《关于继续开展内部资产重组》的议案； 3.《关于审议对老厂区房产土地公开挂牌转让》的议案。
7	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	2024年11月15日	1.《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3.《关于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相关交易协议的议案》； 5.《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6.《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8.《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9.《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10.《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相关标准的议案》； 11.《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2.《关于批准公司本次交易有关审计、评估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13.《关于提请股东会批准宁夏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14.《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15.《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相关标准的议案》； 16.《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17.《关于公司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18.《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8	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	2024年12月18日	1.《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关于调整老厂区房产土地公开挂牌转让价格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都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就专业性的事项进行研究，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的参考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了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具体履职情况如下：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拟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重点对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绩效薪酬考核兑现等事项进行了审议。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主要协助董事会独立地审查公司财务状况及内部监控系统的执行情况及效果，负责对公司经营管理和投资业务进行合规性控制，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结果进行审查和监督。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6次会议，重点对公司定期报告、公司续聘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进行审议，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对策，积极促进董事会决策合法、合规。同时督促会计师事务所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规章、制度和约定时间开展审计工作，按期出具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全面、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3.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提名委员会主要对公司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条件、标准和程序提出建议，对任职条件进行审查，并出具专门意见，提交董事会，为公司聘任干部把好关。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重点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议。

4.战略决策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依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充分发挥科学战略决策能力，健全投资决策程序，提高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益和决策的质量，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重点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议。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4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严格保持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职业操守，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各项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依法行使独立董事权利，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合规运营及相关重大事项提出积极建议。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独立董事均提前了解并充分表达意见，对需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研究讨论的事项均进行了审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支持，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切实关注并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公司独立董事3名，其中1名为会计专业人士。2024年公司独立董事共召开10次专门会议。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上述职，《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于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五）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向股东及社会公众报告公司财务、经营等方面的信息，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切实维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一是在规范、有效的信息披露基础上，公司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在互动易平台回复投资者提出的问题、接受日常电话问询等方式，为广大投资者提供公开、透明的互动平台。并就公司战略规划、公司治理、经营业绩等与广大投资者进行准确、及时和清晰的双向沟通，搭建公司与投资者及社会公众之间公平、有效的沟通互动桥梁，向投资者及社会公众传递公司价值。2024年度公司在互动易平台回复投资者问题共计47条，接听并解答电话咨询500多次，召开2023年业绩说明会1次。二是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工作。公司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全年累计披露公告117篇，全力保障每一位投资者能平等地获取公司信息，确保信息的透明度和公正性，为投资者做出科学合理的投资决策提供有力支持。

四、2025年展望

2025年，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有效履行职责，进一步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从公司实际情况及战略目标出发，结合行业趋势、外部环境等因素，扎实做好日常工作，优化决策机制，持续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带领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同时董事会也将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

最后，董事会再次衷心感谢股东、客户、合作伙伴及其他相关方长久以来给予公司的重要支持与帮助，衷心感谢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勤奋工作、忠诚服务及贡献。我们将不懈进取，进一步筑牢公司核心竞争优势，在稳步发展的进程中，以审慎态度洞察并化解潜在风险，致力于为股东创造稳健且可持续的长期投资回报，积极塑造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特此公告。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宝塔实业 公告编号：2025-033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严格按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履职尽责，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履行监事会各项工作职能，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依法维护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持续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和稳健发展。

一、定期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及股东会会议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0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内容包括选举监事会主席、定期报告、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各位监事尽职履责，认真调研，审慎决议，不存在无故缺席情况，较好地完成了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工作，保证和维护了上市公司的良好信誉和形象。

（二）列席董事会及股东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列席董事会会议12次、列席股东会8次。列席监事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的会议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对公司董事会贯彻股东会决议事项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进行了监督。

二、监事会履职尽责情况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治理制度，依法合规开展经营活动。监事会经审慎核查后确认，公司各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通过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提升了治理架构和运行机制的有效性。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的召集程序、表决流程及决议内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要求。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期间恪守法律规范及《公司章程》，未发生任何损害公司权益或违反勤勉义务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履行监督职责，全程参与2024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财务报告及年度审计报告的审议与核查工作。经审慎监督，监事会确认：公司财务核算程序规范完整，未发现重大遗漏或虚假记录，相关操作严格遵循国家法律法规及财务管理制度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违反财务纪律或会计准则的行为，财务报表及会计资料内容真实、数据准确，客观公允地呈现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三）对外投资及担保情况

本报告期无重大对外投资及担保情况。

（四）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全面审阅相关报告及资料基础上，通过与管理层及职能部门的深入沟通，形成以下意见：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编制形式与内容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要求，真实完整地呈现了公司治理结构与内部控制机制运行实况，有效保障了公司合规经营与制度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违反内控制度的行为，且财务与业务活动均规范运作。监事会认可董事会提交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其客观性、准确性无异议。

（五）报告期内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落实及执行情况开展专项核查。经全面核查评估，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监管要求，规范执行内幕信息报送、登记及全流程管控机制，强化知情人行为约束。通过动态监测与风险预警，有效防范知情权滥用、内幕信息泄露及交易违规行为的发生，确保内幕信息管理的规范运作。报告期内未出现相关违规案例，切实维护了投资者合法权益及市场公平秩序。

（六）年报审计情况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监事会认为：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的反映公司经营状况。

三、公司董事、高管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治理体系、财务管控体系及内控机制运行情况实施全面审查与动态跟踪。经核查确认，公司管理层恪守《公司法》《会计法》《公司章程》等要求，决策流程严谨规范，经营层在执行职务过程中切实贯彻战略部署，未发现偏离合规框架的异常情形。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合法合规，财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管理层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违反法规章程的行为，公司治理效能与风险防控水平持续提升。

四、管理建议及2025年工作展望

基于2024年度监督审查成果，监事会对公司的发展提出以下建议。一是制度体系升级。推进治理体系与内控制度的迭代升级，强化采购、生产、销售等核心环节的流程标准化建设，确保业务执行与财务管控全链条规范透明、权责明晰。二是风险防控强化。针对应收账款态管理、采购合规性审查、商誉减值风险预判等关键领域深化专项治理，优化资产周转效率，严控非必要资金占用，筑牢业务合规根基。三是运营质效提升。通过数字化工具赋能流程优化，构建科学决策支持系统，推动资源集约化配置与价值创造能力提升。新一届监事会将以更高标准落实监督职责，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及《公司章程》要求，完善监督机制设计，确保履职程序合法性与监督结论公信力。持续强化履职能力建设，深化风险预警机制与合规管理体系的融合应用，提升对新型业务模式及复杂风险的前瞻性研判水平。聚焦战略执行效能推动公司治理水平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同步进阶，为高质量发展提供长效监督保障。

特此公告。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宝塔实业 公告编号：2025-034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是“十四五”规划实施的重要一年，也是公司改革发展迈入新阶段的重要一年。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上级党委各项决策部署，紧扣改革脱困任务和战略发展目标，大力实施市场开拓、技术引领、精益管理，深挖细凿质量管控，切实开展降本增效，公司整体管理水平稳步提升，保持了平稳健康可持续发展的态势。

一、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36,976,028.00元，归母净利润-167,036,243.02元。所有者权益合计374,055,985.25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合计316,985,107.54元。公司合并资产总计944,900,774.14元。

二、重点工作任务开展情况

2024年，公司以完成主要经营指标为中心任务，重点围绕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全力推进市场开发、全面提升技术水平、推动产能质量双提升、强化提升管理效能、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等方面扎实开展工作，强督办、抓落实，重实效，有效保障了年度主要经营指标和重点任务顺利完成。

（一）强化政治引领

公司党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强化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为公司改革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一是持续强化理论武装。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持续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二是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全年开展班子成员专题集中学习、各基层党支部学习、专题交流研讨等，切实把纪律规矩意识融入到公司各项重点工作中。三是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始终将全面从严治党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分层级签订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和党建目标责任书。四是深化党建业务融合。组织开展“大学习、大研讨、大实践”活动，凝聚发展共识，汇聚改革动力，一体推进全年七方面26项354条改革脱困举措分步实施并取得实效，并以铁路车间党支部为示范点，创建“数控先锋”党建特色品牌，推动党建深度融入生产经营。

（二）全力推进市场开发

公司聚焦主责主业，立足优势长线产品，深入推进市场客户分析、加强销售团队建设、完善运行管理机制，提升公司市场渗透率。一是重塑营销中心内部组织架构及区域布局，整合设立五大销售区域，健全营销激励机制，面向全国引进营销管理人才及团队，建立充分适应市场的营销新模式，多渠道激发了营销活力。二是协调有关客户做好市场准入，为今后开展多元化合作提供了广阔空间。三是完成多家招采平台注册，目前公司已累计注册39家采招平台。四是参加由中国轴承工业协会主办的第十九届中国国际轴承展，展示了公司的风采和实力，获得了用户的一致好评，并与相关公司达成了进一步合作意向。

（三）全面提升技术水平

以技术创新平台为核心，全力推动公司技术创新体系完善及创新能力深度培育，切实发挥技术引领作用。一是聚焦高端产品和国产替代领域，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全年开发新产品81种。二是公司通过工艺改进、设备与工装改造、优选磨削方式及磨具，突破一项磨削工艺难点，获得一项实用新型专利。三是工艺优化针对性持续增强，全年完成工艺优化12项，大幅提升了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产品竞争优势不断增强。四是充分发挥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博士后工作站平台作用，顺利完成与高校合作研发项目验收，为公司后续发展奠定基础。

（四）推动产能质量双提升

公司依靠产供销组织架构整合优势及数据中台助力，强化生产组织及统筹调配的合理性有效性，完善质量体系建设，切实推进提质增效。一是完成铁路精益生产项目，建立备品备件、关键辅材安全库存和预警机制并动态管理，辅材消耗、产能工时形成定额标准，万元产值能耗同比下降19%，辅材消耗率下降12%。二是优化质检人员结构，加强质量过程审核，健全质量分层审核和质量隐患上报机制，完成25家供应商质量管理体系审核和9家新开发供应商供货能力体系审核，质量管理水平稳步提升。

（五）强化提升管理效能

公司以全面预算为抓手，以降本增效和持续改进为切入点，协同数字化建设、风险管控、合规指引及管理体系建设，全方位、深层次地优化完善公司各项管控机制，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一是通过积极建设集采平台，完善采购管理相关制度，确保集中采购工作有序推进，大宗物资集中采购与集约化管理效果显著，集采率达92%。二是完成数字化工厂生产信息管理控制系统搭建，从订单到交付实现全流程可视化呈现，生产经营工作向数字制造转型迈出了实质性步伐。三是针对公司当前重点成本消耗点，针对性制定印发了《宝塔实业2024年“降本增效”活动实施方案》，涵盖了工艺工装改进、物资采购降本、质量持续改进、降低资金占用、设备管理提升、投资降本、安全降本、其他降本及增加效益9个方面，56个子项目，共108条具体措施，明确了各项措施责任单位、完成时间和工作要求，通过严格督办落实，完成了公司既定目标。四是强化法治意识，加强合规管理和风险控制，全年新建、修订29个制度及相关业务流程，完成合规手册制定，有序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定期对重要合同履行情况进行核查、预警、整改，健全了运行高效、流程合规、风险可控的内控管理体系。

（六）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公司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工作方针，以压实安全生产责任为核心，着力构建全面精细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一是全面落实公司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压实安全生产责任，确保安全责任可追溯、能落实。二是全面排查识别公司风险隐患，形成《危险源清单》和《风险清单》，全年安全隐患整改率100%。三是印发年度各生产单位应急演练计划并组织实施，通过培训和实战演练，提高了各部门、班组联勤联动整体协调和应急处置能力。四是分步推行安全生产信息化管理，高危八大作业审批、隐患整改全过程管控等信息化平台已上线运行。五是实行承包商“等同化”管理，严格做好厂房建设及技术改造承包商安全资格审核、安全教育培训和技术交底等工作，强化施工人员“三违”和未落实必要安全控制措施行为考核，安全生产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三、2025年工作安排

2025年，公司将按照“精研深耕轴承主业、全面优化管理机制、数字助力产业升级、精准布局新兴市场”的经营方针，以数字化建设为抓手，大力推进市场开拓、降本增效、技术引领、精益管理及质量提升，强化安全红线意识，进一步夯实发展根基、开拓发展思路、提升管理水平、增强发展效能，务实笃行，以良好的业绩回报股东、为公司和区域经济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特此公告。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宝塔实业 公告编号：2025-036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财务状况

（一）资产状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资产总计94,490.08万元，较年初109,325.46万元减少14,835.38万元，降幅13.57%。主要资产项目如下：

1.货币资金5,206.73万元，较年初10,049.93万元减少4,843.21万元，降幅48.19%，主要是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及高端轴承产业化基地升级改造建设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2.应收票据4,084.11万元，较年初5,703.70万元减少1,619.59万元，降幅28.40%。

3.应收账款13,044.36万元，较年初15,551.60万元减少2,507.25万元，降幅16.12%，主要是收回前期销售款项所致。

4.应收款项融资777.23万元，较年初351.42万元增加425.81万元，增幅121.17%，主要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5.预付款项855.99万元，较年初766.98万元增加89.01万元，增幅11.61%，主要是高端轴承产业化基地升级改造建设项目预付款增加所致。

6.其他应收款254.59万元，较年初261.72万元减少7.13万元，降幅2.72%。

7.存货17,030.04万元，较年初18,018.39万元减少988.35万元，降幅5.49%，主要是去库存专项行动导致库存商品减少所致。

8.合同资产3,863.87万元，较年初4,418.13万元减少554.26万元，降幅12.56%，主要是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但不属于无条件向客户收款的权利金额减少所致。

9.持有待售资产9,237.48万元，年初无，是本年公司老厂区房产土地签订出售合同，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0.投资性房地产0.00万元，年初749.49万元，是老厂区出租的房产因签订出售合同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1.固定资产24,256.71万元，较年初31,246.82万元减少6,990.11万元，降幅22.37%，主要是老厂区房产签订出售合同，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及正常计提折旧所致。

12.在建工程6,183.76万元，较年初3,010.23万元增加3,173.54万元，增幅105.43%。主要是高端轴承产业化基地升级改造建设项目增加所致。

13.无形资产7,634.94万元，较年初12,054.15万元减少4,419.21万元，降幅36.66%，主要是老厂区土地签订出售合同，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及正常无形资产摊销所致。

14.商誉1,076.86万元，较年初6,809.31万元减少5,732.45万元，降幅84.19%，为计提的桂林海威商誉减值。

（二）负债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负债合计57,084.48万元，较年初55,195.56万元增加1,888.92万元，增幅3.42%。主要负债项目如下：

1.短期借款30,000.00万元，较年初6,000.00万元增加24,000.00万元，为本年向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增加22,000万元、向宁夏银行永康支行增加2,000万元。

2.应付票据0.00万元，年初1,531.33万元，是本年应付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已付款。

3.应付账款6,923.37万元，较年初6,070.93万元增加852.43万元，增幅14.04%，主要为应付轴承配件、应付采购设备款项增加。

4.合同负债170.62万元，较年初1,240.90万元减少1,070.28万元，降幅86.25%，主要是预收客户货款满足收入确认条件。

5.应付职工薪酬2,411.16万元，较年初2,688.78万元减少277.62万元，降幅10.33%。

6.应交税费452.76万元，较年初868.61万元减少415.85万元，降幅47.88%，主要是缴纳增值税所致。

7.其他应付款9,244.15万元，较年初8,983.39万元增加260.75万元，增幅2.90%。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36.